

弘光科技大學 智慧科技應用系

115 學年度學生專題成果發表辦法

- 欲參加專題競賽同學，請填「報名表」及「口試申請書」繳交系辦報名
 1. 報名截止日：115 年 11 月 16 日。
 2. 繳交地點：系辦。
- 口頭發表時間於 115 年 12 月 18 日舉辦
 1. 每組報告時間 15 分鐘。
 2. 地點：圖書館 B1 會議廳。
 3. 簡報內容(60%)、報告流暢度(25%)、應答得宜(15%)。
- 實作展出時間：115 年 12 月 23 日（星期三 13：00-16：00）
專題展出地點：各專題實驗室。
 1. 展示期間 13：00-16：00 所有組員均須在場。
 2. 展示當天應放置『一張海報』於會場。
 3. 海報內容須經指導老師同意後印製。
 4. 海報內容包括：專題名稱、組員、展示內容等。
- 實作展（由外聘委員評分）
專題創意（佔 20%）、技術難易度（佔 30%）、專題完成度（佔 50%）。
- 海報發表
海報創意（佔 20%）、海報架構（佔 30%）、內容完整度（佔 50%）。
- 專題（二）成績計算方式，其中 1、2、3 三項成績由評審給定，4、5 兩項由專題指導老師評分；指導老師的成績計算方式採用百分制，綜合 1、2、3 三項成績的平均分數，允許在此基礎上做±10 分的調整。
 1. 口頭發表(20%)
 2. 實作展(20%)
 3. 海報發表(10%)
 4. 書面報告(20%)
 5. 平時表現(30%)
- 其它說明
 1. 專題競賽之獎項及得獎名單將於當年度系務會議討論後公告之。
 2. 專題競賽口頭發表得獎者原則上參加院專題競賽之【口頭發表】。
 3. 專題競賽實作展、海報發表得獎者原則上參加院專題競賽之【海報發表】。